

大學叢書之三八
W. Hackensmith 著
周特天譯

西 洋

體

育

史

西 洋 體 育 史

HISTORY OF PHYSICAL EDUCATION

BY

C. W. HACKENSMITH

譯 天 特 周

528.9-38

史 育 體 洋 西

C. W. Hackensmith : 著作著
天 恃 周 : 著譯
司公限有份股業事化文明黎 : 者行發
司公限有份股業事化文明黎 : 銷經總
號九十四段一路南慶直市北臺
號七〇一路南森林市北臺
版出月十年十六國民華中
版再月二十年十六國民華中

元治捌幣臺新：價定
一六〇八一第號賬撥劃政郵
號六七九一字台版內記登業事版出部政內

印翻准不有所權版

序 言

作為一個教師與職業工作者，本書作者的心目中乃有幾個目標。第一、一本教科書必須對教師學生皆能有所助益。必須合理地並且依照年代予以編排，俾使學生在研讀指定課業與使用參考資料時，易於捕捉概念。這些特點也應能鼓勵教師與學生在很少的授課時間內作有裨益的討論。

第二、體育學者在繼續研究其本行的歷史與發展時，不應捨棄政治、社會、以及教育的背景。體育像人類所有的活動一樣，顯然也是人類文化發展的一部分，並且不能脫離社會關係而存在。像其它的職業部門一樣，體育學者也應因其職業對世界文化的貢獻，而深深感到自豪。

第三、隨着技術進步對時間與空間的征服，世界正逐漸演進成爲一個由國家組成的社團。在這個世界裏，以前我們感到生疏的人民，現在突然間成爲我們密切注意的對象了。凡屬體育專業的工作者人員不能因爲這些人民的體育思想係在我們不熟悉的政治與社會環境下發展而來的，而再繼續漠視其困難與期望。各地的體育工作者必須消除地域觀念。我們都迫切地需要獲得我們鄰國的尊重與瞭解。同時我們還需要知道體育與戶外運動的進步並非是局限於某一個國家的事，而是許多國家所共同促成的工作。如果這本書已經達成了以上所說的這些目標，則爲編撰此書所耗費的歲月是值得的。」

哈亨·史密斯 (C.W.Hackensmith) 謹識

一九六五年十月

於肯塔基洲來生頓城

序 言

目 錄

序 言

第一章	原始人民與古代文化	一
第二章	古代希臘與體育	二七
第三章	沉希臘社會的競技運動	四九
第四章	羅馬人	七三
第五章	中古時代	八九
第六章	文藝復興	一〇三
第七章	教育上的實學主義	一一三
第八章	開明時代	一三九
第九章	十九世紀歐洲大陸的體育	一六三
第十章	十九世紀英國的體操，戶外運動與娛樂	一九七
第十一章	二十世紀歐洲大陸的體育之一	二二九
第十二章	二十世紀歐洲大陸的體育之二	一五九

西洋體育史

二二

第十三章 二十世紀大英國協的體育	二八五
第十四章 亞洲各國的體育	三一五
第十五章 拉丁美洲的體育	三五三
第十六章 一六〇七—一七七五年英國在美洲的殖民地	三八三
第十七章 一七七六—一八六〇年，美國建國的初期	四〇三
第十八章 一八六一一九〇〇年的美國體育	四二九
第十九章 一九〇〇—一九一七年的美國體育	四六七
第二〇章 一九一八—一九二九年的美國體育	五〇三
第二十一章 一九三〇—一九四〇年的美國體育	五三五
第二十二章 一九四一—一九四九年的美國體育	五七一
第二十三章 一九五〇年以後的美國體育	六〇一
附錄：職業組織	六三三

第一章 原始人民與古代文化

早期的人類及其環境

在歐洲，亞洲，及非洲，原始人類自冰河期（Pleistocene）之初或自約一百萬年以前已由其遠祖靈猿系脫穎而出。（註一）他們在受氣候影響最大的環境下，致力謀求生存並發展一種屬於原始性的文化。在冰河期，北半球及山岳地區會連續經歷四次大冰塊的往復侵襲，因之乃形成谷地，河流，與海岸線。每一次冰河作用之後，植物羣被消滅了，且動物羣也離開了原地以尋找比較適宜的氣候與具有飼料的場地。生存着的原始人類便必須能適應與極地相似的氣候，否則便必須隨着動物羣向南方遷移。

北美洲的最後一次冰河作用曾向南侵達俄亥俄河（Ohio River），大冰羣約在三萬年前開始消退，經過了二萬年的時間才化光。約在一萬五千至二萬五千年以前，具有蒙古民族特性的人民的狩獵隊開始逐漸進入北美洲。他們可能會經跨越連接亞洲及北美洲的冰河原或陸地，此一孔道即現在的白令海峽（Bering Straits）。（註二）這些原始的亞洲人慢慢地遷移到美國西南部的海岸地區，該地區在目前看來雖然都是不毛之地，但在當時却是一個植物茂密並且利於狩獵的地區。

人類分化變異的因素

人類乃是經過一個極度緩慢而漸進的過程最後才終於出現的。（註三）一八九一年在所羅河（Sol River）的河灘出土的爪哇人（Java man）以及二十世紀的考古發現，顯示人類的遠祖非常近似人猿，而不大近似現代的人類。雖然這些近似人猿的人類也具有原始的心智，並且還能够交談，引火，與切磨粗糙的火石與石器，但一般的人類學者都認為他們都是變種，經過天擇，演變，發生的變差，雜交，以及性的與社會的選擇，這些變異的原始人終於都被淘汰了。（註四）

這些變種的原始人有些可能在毫無發生改善的情況下，持續地存在了數千年的時間，在冰河期的後期控制歐洲中部的尼安德塔爾人（Neanderthal man）便是一個例證。惟與尼安德塔爾人同期的羅馬農人（Cro-Magnon man）在智力與體格特性方面均可與現代人相比擬。克羅馬農人在許多文化事項上都勝過了與其同一時代的人類。克羅馬農人切磨火石與石器的方法比較有技巧，他們發明了爲弓箭前身的擲矛器（atlatl或稱spear thrower）※，在其穴洞的牆壁上顯示了他們的藝術技能，且由他們用墓穴埋葬死者並以食物及工具祭祀一事證明，他們已有了人是永遠不會朽滅的觀念。（註五）雖然他們具有潛力，但克羅馬農人所達到的文化水準，顯然比不上有史時代最低級的原始人民所達成的文化水準。

※「擲矛器在本質上乃是增加使用者的臂力與拋擲的衝力的一種設置。設置的主要部分祇是

一根桿杖，其一端做成便於握提的樣子，而另一端則有一反彎曲的針形物或突出部用之連接矛頭基部的弧口圓錐凹槽。投擲者將此一部分持於一隻手中，並將拋擲物放置在有利的位置上，二者長軸約成平行狀……由舉高的投擲動作給予動力。」(James H. Keller, "The Atlatl in North America," Indiana Historical Society Publications, 111:3 [June, 1955], 283)。

原始人類文化的進展

紀元前八千年至紀元前三千年乃是一個過渡時期，在此時期內，歐洲，非洲，及亞洲各地區的原始民族的文化似乎都是屬於同一性質的。最後一次冰河作用之後，氣候變得比較穩定了，且情況也有利於茂密森林的生長與獵獸的繁殖。在森林中生活所需要的維生原料不再像以前那樣的隨處可得了，且繁多的狩獵活動也發生使部落團體分隔的作用；結果，產生了雖然是大同小異却是獨立的文化。在此時期內，原始人製成了火石斧，有槽及無槽的裝柄石斧，切磨及壓力製成的各種石片工具，且到了此一時代的末期，尚有以沙礫燒成的粗糙陶器。亞洲人的文化傳播到了美洲地區。世界各地隔離居處的原始人民的文化誠然既不豐富也不進步，但有若干社團確曾達成某種生活方式，藉以使他們得能接受以後在文化型態方面的各種變革。

在此一時期將近結束前，居住在肥沃河谷地區的原始人民已略知種植小麥，大麥，與其它的穀類。在此以前被許多人殺死當作食物的馬匹，乃開始被用作馱載及運輸的獸類。漂泊獵人們着手建立村

落，有了村落他們既可以狩獵亦可以享受由耕耘所獲的以及由家畜所生產的各種更為可靠的食物。隨着村落人口的增加，乃需要有較為高度的社團組織以維持秩序並保護人民以免遭受掠奪。一般而言，社會階級的分層化乃發展了出來：有酋長或統治者，教士、軍人、平民與技術工人，以及奴隸。由於人們已不再僅為尋找食物而忙碌了，所以便有了較多的空閒時而致力其它的文化事項。此等變革以不同的速率向各個方向發展，並為許多古代文化的發展奠定了基礎。

原始人民的生活

就其本質而言，原始的人民乃是狩獵者、打魚者、與食物的蒐集者（軟體動物，草的種子，草根、野果、漿果，與硬果）。生存須依賴其活動的能力，從事漁獵的技術，以及與自然配合的能力——或者以吃人為其最後的手段。他們居住在穴洞中，當氣候良好時，他們便在河邊及海灘上露宿。

那些嚮往先民須配合自然而生存的古代時光的幻想人士們，應該看一看先民們在北美洲墓地裏以及坟場裏的坟墓。他們會發現些什麼？有許多為其死後所準備的食物與極受鍾愛的嬰兒與孩童，少年，二十歲與三十歲的青壯成年人，且偶然間也可發現一生中會看到過二代或三代人的幸運者。骨骼的損傷顯示曾有飲食不足，結核病，以及由來已久的關節炎等現象。我們可以看出，骨折常不能完全復原，因之乃使運動力受損。頭蓋骨破裂與拋射物刺入胸腔與骨盆之間的骨骼內，均會造成死亡。原始人類也會感受生出多餘牙齒，呼吸不正常，胃潰瘍，齒槽膜漏，以及腰痛的痛苦。考古的證據實難

證實原始黃金時代會有過令人嚮往的情事。

原始人民的教育

原始人民的教育主要的係以漁獵爲其重心所在。狩獵時要求的體力，耐力，與技術正像在戰爭中一樣地重要。當男孩子到了能够有效地掌握武器的時候，通常便由其父親或密切的親人教授有關的技術，並且在靈巧的小型狩獵以及大規模的狩獵中，予以練習。被原始人民認爲與人格發展的理想方式大相逕庭的體罰，很少被採用。對於學習不力的人乃給予有失體面與可笑的名字以刺激他們採取行動（註六）奇怪的是，在一個高度推崇男性屬性的文化中，而對女性的柔弱氣質却能給予同情與容忍。遇有特殊的表現時，從不在口頭上予以稱讚，祇是在狩獵或作戰時分派特別的任務藉以表示獎勵。

謝米德（Schmidt）說，常很難判定原始人民的生產活動是在那時終止的，其遊戲是在那時開始的。（註七）例如原始人民的青年人的球類運動就像敵人之間的小型戰鬥，而不像同一個團體裏的人所參加的友好競技。但這些非常粗野的運動却在教青年人鍛鍊能吃苦的體力，發展其耐力，並使其重視團體合作的價值。當長者們認爲年輕人已具備作一個戰士的素質時，便宣佈他已有資格參加由少年進入成年人的儀式了。就若干文化而言，這些儀式僅僅是象徵式的，但就另一些文化而言，在此等儀式中，則要十分嚴格的測驗最佳候選人的體能持久力。

原始人民發展了一種宗教，藉以闡釋人類的創生，不朽滅的構想，以及每日與自然力奮鬥的成敗

○這種以信仰神鬼精靈爲基礎的宗教乃由作爲道德訓示的民俗故事與神話一代一代地流傳下來，並在運動，藝術，歌曲以及舞蹈中都可看到表現宗教的色彩。

所有的年輕婦女們都充任製造木器，火石器，及石器的學徒。當然，絕大多數一直都沒有高度的技術發展；考古學家們在祭祀地點與會長及其家人的坟墓中所發現的藝術品主要是由工匠所製作的。原始的年輕婦女學徒由其母親或其她婦女予以指導。對某些女孩子來說，這種教導僅限於日常的家庭事，但對於比較聰明的女子，則教其學習編籃，製陶器，紡織，裁製衣服，做鞋襪，以及廚房用具。

寓娛樂於體育活動

因爲史前的人民未能創造文字，故無法詳細記載其文化成就的詳情。對其娛樂活動感到興趣的歷史學家們必須參考博物館所蒐集的遊戲用具，早年曾往西半球旅行的人士的記述，以及考古學家的報告。雖然我們可以認爲由史前至有史時代，娛樂方式係循着某一過程而演進的，但我們必須承認，我們沒有資料來源可據以敘述史前時代的各種變革。歐洲的企業家再度發現西半球以前，南北美洲的史前人民一直在獨立的，而且彼此自由結合的情形下發展其文化的。所以我們可以認爲美洲部落家庭的社會習慣，競技運動，戶外運動，與舞蹈的演進過程既未受到任何干擾亦未摻雜任何其它的色彩。

在一九〇二及一九〇三年期間，庫林（Culin）（註九）出版了一部關於南美洲原始人民文化生戶外運動，且在一九四八年，史徒華（Stewart）（註九）出版了一部關於北美洲有史以來人民的競技運動與

活的廣泛調查，此等研究以及其它範圍較小的各種研究，使我們對於原始人民生活中具有重大力量的競技運動，戶外運動，與舞蹈獲得了極多的知識。

庫林認為美洲原始人民間所存在的競爭運動係發源於美國的西南部。他認為這個地區的人民由於自己的選擇或由於被迫而遷移到西半球的其它地區，並將其競爭運動，戶外運動以及舞蹈也帶到了新遷地區。徵諸最近在西南地區的考古發現，他的觀察尤其值得令人注意：最近常在西南地區發現由放射炭素顯示已有九千年以上的馬，駱駝，野牛，以及巨象的骨骼，此外還有經過切磨與未經切磨的火石頭。此等發現為庫林認為西南部乃是形成美洲種族家庭的移徙原始人的發源地的此一論點，提供了若干佐證。

庫林還指出所有西半球原始人民的競技運動與戶外運動顯然都是很近似的。（見註八）祇是製造用具時的設計與所用的材料有所差別而已，且此等差異主要地係由於環境因素與工匠的手藝不同而引起的。

由史前時代流傳下來的另一項重要的人類社會娛樂遺產，也值得我們予以注意。約在過渡時期結束與較為固定的社團正在建立時，原始人民都在建築運動場，對運動場都加以特別的管理；其經過硬化的表面常保持清潔沒有雜亂廢物。村民們聚集在這裏觀看對戰俘的拷打及處決，與宗教，運動，及喜劇性的舞蹈，以及競技運動與戶外運動。

競技運動，戶外運動與舞蹈的宗教意義

宗教信仰對原始人民生活中的每一文化事項都具有重大的作用。在原始人民的習俗故事中，時常提到英雄（人民的友人）戰勝技巧，狡猾，而且有魔力的邪惡者（人民的敵人）的比賽與競技運動。禮儀舞蹈的地方特色與穿着的服裝，以及那些純娛樂性的舞蹈，都具有宗教的意義。由象徵係由神所鑄造的武器而演變成的道具，常附有與某些特別神情有關的符號或設計。希望禮儀性的競技運動，戶外運動，與舞蹈能使神靈感到喜悅或對其加以安撫，因此而讓神靈降雨，保佑豐收，驅除惡魔，或治療疾病。原始人民將日常生活的命運完全歸之於神的意志一事，也延用到他們的娛樂運動方面。他們對這方面的表現很冷靜恬淡，失敗時沒有怨恨，勝利了也很謙虛。

有史人民的競技運動

有史以後的人民從事三種競技運動：碰運氣的比賽（Game of Chance），需要技巧的比賽，與兒童的競技運動。（見註八）骰子與棒子為許多碰運氣比賽中的二種。兩面有不同標記與顏色的骰子，係用劈開的棒子，木頭或骨棒，海獺或山鼠的牙齒，胡桃殼，或碎瓦片所製。在碗或籃子中搖動；用石子，木棒，或石片記錄分數，典禮儀式用的骰子乃是專供男人享用的一種遊戲，但有很高的賭注時，男人與女人分開玩這種遊戲。棒子有許多種類而且係以不同的材料製成的。在史前時期極可能會使用箭桿，但到了有史時期，已用精製的棒子與其它材料取代了。將由十至一百等不同數目的棒子分為二束，其中一束多一根棒子，或者有一根做了標記的棒子。參與遊戲的人賭那一束多一根棒子。

需要技巧的比賽包括箭術（Archery），雪蛇（Snow Snake），擲環（Hoop and pole），投圈（Ring and pin）。箭手在練習時射固定或活動目標。雪蛇乃是一種器具，當擲出後易於在冰雪上滑動。有些原始人民向冰雪上射箭或投擲矛頭以作玩雪蛇遊戲；這種比賽的目的乃是要求達到最大的距離。

顯然係由史前的仲基（Chunkee）※遊戲所演進而來的擲環，在墨西哥以北的有史人民都玩這種遊戲。顯然會使用過各種不同的器具。環係用樹木的枝條或石塊所製成，其直徑由三吋至二十五吋大小不等。木質環不加裝飾，但却以皮條予以包扎或以網狀材料予以覆蓋。平均約為六呎長的桿子係由二節相互嵌合而製成用以象徵射箭的弓。通常這種競賽僅限於二個帶着桿子的人。環或石盤在二人之間滾動；每人向此活動的目標投擲其所持的桿子，以期能刺中目標，或當目標停止時桿子能落在目標最近的地方。記分因環子的不同而有所差異；當使用石盤時，桿子距石盤最近者，即為優勝者。

投圈與歐洲用一段繩子將一個球連接在一個杯子上的遊戲極為相似。玩這種遊戲的人用一隻手將球擲向空中，並用另一隻手持杯試行使球進入杯子。就所用的圈子或目標而言，有史以後的人使用骨製或木製的圈子，一束綁緊的葉子，或一串穿孔的鹿趾骨，其上標註逐漸增多的分數；就所用的刺而言，則使用經過製作的鹿，火雞，或海豹骨，或者使用削尖的木棒（見注八）。

在史前及有史以後的時期，全世界的兒童都在玩與其環境有密切關係的狩獵與追逐遊戲。例如印度阿瑟姆（Assam）以狩獵著稱的奧拿加斯人（Ao Nagas）的兒童即玩一種稱之堵口（Chuko）的

遊戲，在此遊戲中競賽者分為二隊，一隊扮演老虎，另一隊扮演村民。老虎企圖突破村民的圈子並將遊戲中的犧牲品攫走。（註十一）原始時代的兒童經由遊戲學到許多關於如何作一個成年人的事。在世界各地的村落地址所發現的小型而且經切磨的石斧、箭頭與石鑿——這些乃是切刻的工具——顯示兒童們或其長者們會將大部分的日用品製成模型。庫林在其討論有史時代的兒童遊戲時，曾列舉出籃子，兩頭尖的木片、鐵圈、擲石器、圓盤、草人、鞦韆、高蹕、陀螺、牛吼器、鬧聲器，及編花的筐子。（見註八）

※仲基（Chunkee）：墨西哥海灣附近各州內的所有部落均玩此種遊戲，其中包括在地面上滾石餅與向前滑動或投擲頂端有彎曲部分的棒子。遊戲的目的乃是在擲出有彎曲部分的棒子後要使石餅停止滾動時能停留在棒子的彎曲部分內。作者在其收集的物品中有以砂石、閃綠石，及石英所製成的石餅，其直徑為二至六吋，其平均厚度為四分之三吋至二吋，在以前印地安人的村落舊址現在仍可找到許多仲基用的石塊。

有史人民的戶外運動

競爭性的戶外運動在有史人民的宗教生活中是很重要的，且一村的運動員與另一村的運動員的比賽，對參與比賽的人以及觀眾來說都是一件大事。運動員在數週前即行練習運動的基本動作，並練習跑步來增強耐力以準備參加預定的比賽項目。在此訓練期間，巫師或教士規定禁止食用某些食物與兩

性的性行爲，並且每日舉行儀式以抵制對方的教士所施行的魔法。在比賽的前一日，巫師用草汁調製清洗劑清洗，自此時起一直到比賽結束，運動員不得對其自身有所髒污。在比賽前一日的晚間，運動員參加村民所舉行的典禮儀式，在此儀式中他們擔任舞蹈，不論勝敗，每一個人都參加盛宴與狂歡會。

各種球類運動

密西西比河以東與靠近大西洋的地區的有史人民用拍子玩一種遊戲；法國的林區人民稱此種遊戲為棍球（Le jeu de la crosse）。一般都認為這種遊戲乃是史前時期所發明的，且若干權威人士認為所用的拍子乃是由擲矛器（atlatl or spear thrower）直接演進而來的。所用的那種不能用手去接觸的球，乃是用一塊鹿皮將其中填以毛髮而製成。拍子的一端有一網狀的圓形頭，拍長二十四至三十六吋，使用時持成水平。不論多少人均可參加，且經常係由一個村子裏所有的少壯年人與另一個村子裏所有的少壯年人行對抗比賽。球場的長度通常為三百至四百碼，每端豎立一根或二根桿子以作為標的。

早年到美洲邊區的人們說有些長曲棍球場（Lacrosse Field）長達一哩或一哩以上。球員們依照防守的能力在其本隊所屬的一半球場上部署，且在球場的中央拋球後，球賽即行開始。如果某一球員用拍子將球捉住時，他便可開始向其本隊的標跑去。由於球場上的人潮蜂擁而至，這種令人愉快的情況不會持續很久。從事防守的球員們一定會跑來，並敲打球拍的把手使球脫離球拍。從事攻擊的球